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情况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摩恩电气；证券代码：002451）于2018年6月5日、6月6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暂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近期未发现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摩安投资有限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摩恩电气，股票代码：002451）自2018年2月5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后续，公司于2018年2月22日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26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2018年6月5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暨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6），公司股票于当日开市起复牌，股票复牌后将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截至目前公司尚未能确定重组方案，该事项具有重大不确定性。除此之外，公司

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查，其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资产购买、控股股东变更、重大合同等对公司股价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6、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7、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以及管理层核实，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在 2018 年 4 月 21 日披露的《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公司预计 2018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 2,137.7 万元至 3,200 万元。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情况与预计情况不存在较大差异。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六日